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 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2023年11月

报告说明

一、编制依据

本报告遵循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布的《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建议报告》，按照《黑龙江省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参考手册（试行）》等文件中的环境相关披露要求，充分考虑利益相关方的期望与关注，结合龙江银行的实际情况进行编制。

二、报告范围

（一）组织范围

本报告以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体，涵盖总行、各分支机构。特别说明除外。

（二）时间范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三）发布周期

本报告为年度报告。

（四）相关说明

本报告中财务数据采集日期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报告中部分数据可能因统计口径因素与《龙江银行2022年度报告》中不一致，请以《龙江银行2022年度报告》数据为准；为便于表达，本报告中“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龙江银行”“本行”“全行”进行表达。

三、发布形式

本报告采用中文简体文字撰写，以 PDF 电子文档形式向公众发布，可以在龙江银行官方网站（<https://www.lj-bank.com>）下载阅读。

四、报告反馈及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 436 号

邮政编码：150018

联系电话：0451-85706864

传真号码：0451-85706153

网 址：www.lj-bank.com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一、年度概况

（一）公司简介

龙江银行自 2009 年末成立以来，充分发挥地方法人银行优势，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坚定不移扛实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责任担当，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聚焦主责主业，深耕区域经济，积极为助力龙江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发挥金融服务保障作用。截至 2022 年末，本行在黑龙江省内 13 个地市均设有分行，辖属营业网点 226 家，在黑龙江、湖北、安徽、福建、宁夏 5 省区发起设立控股村镇银行 11 家，员工 4,959 人，总资产 2,926 亿元。

本行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 碳中和”重大决策部署，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积极贯彻落实《黑龙江省绿色金融工作实施方案》，坚持以绿色金融促进实体经济发展为经营导向，将绿色金融发展理念嵌入授信审批、风险管理、激励约束、考核评价等制度和流程中，坚持严控“两高一剩”行业授信，加大对清洁能源、节能环保、清洁生产、生态环境等绿色低碳行业的支持，持续提高绿色信贷业务占比，积极促进信贷结构绿色转型；通过明确责任部门、确定责任分工、将绿色信贷考核评价指标纳入绩效考评体系等措

施，构建传导有力、落实到位的绿色信贷业务管理格局。

（二）绿色金融发展规划

本行力争上游，在《龙江银行 2021-2023 年发展规划》中，“发展绿色金融”首次成为战略重点之一。本行 2021-2023 年发展规划以“服务龙江经济，服务普惠零售，服务中俄经贸”为市场定位，围绕推进业务转型，强化渠道建设，提高服务质量，科技赋能创新，风险合规升级，健全精细化管理等方面作出宏观战略部署。

为推动黑龙江省经济转型升级，引导金融资金向绿色生态、低碳环保领域倾斜，充分发挥金融行业在绿色信贷领域中的助力作用，在企业社会责任方面，规划明确“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发展绿色金融，推进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助力全省碳达峰碳中和行动”。在业务发展方向上，立足农业强省，强调“紧密围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发展战略，助力我省发挥农业比较优势，实现农村现代化新突破”发展思路。

（三）绿色金融主要成效

1. 绿色金融业务规模高速增长

本行在稳定绿色信贷余额的基础上，继续秉持着“对外积极营销，对内深度挖掘”的策略，稳步有序推进绿色信贷的长足发展。截至 2022 年末，本行绿色信贷余额 20.6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幅 33.41%。2022 年绿色信贷总体平均贷款利率为 5.64%，相比于 2021 年绿色信贷总体平均贷款利率 6.02%，下降 0.38 个百分

点，呈递减趋势。2022年绿色信贷业务增长范围呈多点开花形态，相比2021年主要集中在生物质能源利用设施建设和运营、城镇集中供热系统清洁化建设运营和改造的基础上，增加了公园绿地建设养护和运营、废旧资源再生利用、煤炭清洁利用、余热余压利用等业务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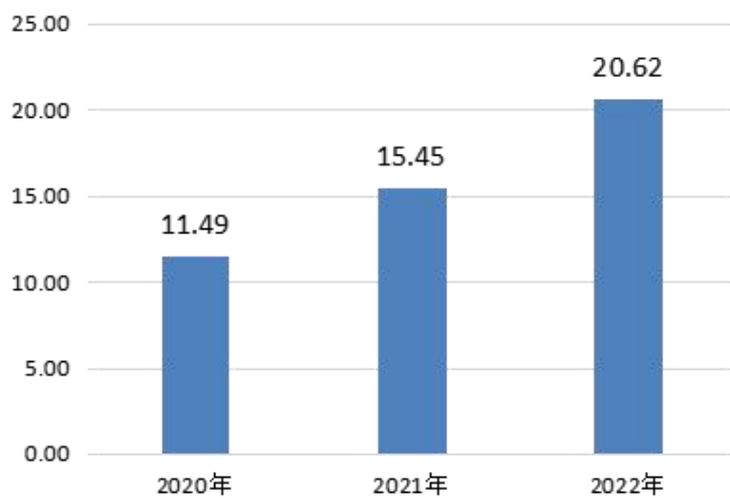


图 1：绿色信贷余额增长情况

2. 体系制度逐渐完善

形成风险管理部牵头，各部门协同推进的绿色金融体系。一是充分围绕“龙江绿金云平台”提供的名单，推动绿色企业、绿色项目的申报，扎实执行绿色金融政策，不断提升绿色金融管理水平和绿色信贷资产质量，对于符合绿色信贷条件的企业或项目，本着“应报尽报”的原则及时进行申报，提高本行绿色信贷质量和绿色金融服务水平。制定绿色信贷客户储备方案，总分支联动，加深营销力度，健康推进绿色信贷业务的快速发展。常态

化开展银企对接活动，发挥好金融驻企联络员机制作用，为企业提供个性化辅导和融资对接，建立绿色企业和绿色项目融资需求，加强银企互信互通，不断提升本行绿色信贷占比和余额。二是在授信管理、审批发放中流程更加完善、效率有所提升。严控“两高一剩”行业授信，加大对绿色低碳行业的支持。三是有效发挥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将绿色信贷考核评价指标纳入绩效考评体系，引领全行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四是强化培训指导，解决业务盲点，提升业务能力。持续对分支行进行常态化的业务指导和培训，要求各分支行对业务知识盲点不过夜，经过有序的业务培训、指导以及不定时的业务沟通，不断提高绿色信贷认定水平，提高挖掘绿色信贷业务的积极性，促进主动寻找业务增长点，推动自发性地运用多种渠道进行营销。

3. 政策引导更趋清晰

在年度授信指导意见中给予倾向性支持政策。将新能源、新材料、绿色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列入本行积极支持类行业，在依法合规前提下，优先提供各类授信支持；将技术水平先进可靠、已产生稳定收益、具有一定垄断优势的绿色低碳生态工程和节能环保行业企业列为适度支持类行业，在充分完善风险控制措施和收益能够覆盖风险成本的基础上，通过产品组合增强市场竞争力，大力支持优质客户。

4. 培育绿色人才队伍

为积极倡导和推动本行绿色信贷业务健康发展，2022年，本

行组织开展了关于提升绿色信贷管理工作质量的培训。逐步培育打造绿色金融专兼职人才队伍，提升人员绿色金融业务能力，提升本行绿色金融队伍的业务服务水平。

二、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一）董事会层面

本行董事会作为绿色金融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在 2021-2023 年发展规划中对履行社会责任、发展绿色信贷、防范环境风险提出明确要求，通过审议和审阅全行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年度经营计划、社会责任报告、绿色信贷工作情况、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等方式，不断加强对绿色金融落实成效的监督和指导。

董事会战略规划（6S）委员会对本行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经营目标、绿色信贷战略及环境、社会和治理等方面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等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通过履行战略决策、监督、管理、审查等相关职能把握全行绿色金融整体发展方向，指导和监督管理层对绿色金融的实践落地。

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决定本行总体风险管理策略，确定适当的风险容忍度和风险偏好，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推动完善与绿色金融相匹配的风险管理体系，督促高级管理层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并及时处置本行面临的各种风险。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订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薪

酬政策与方案，进行考核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实施绿色金融绩效考核，在对经营层年度绩效考核中，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将绿色金融工作开展情况纳入社会责任类指标中进行考核，并提请董事会审定。

（二）管理层层面

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绿色金融领域的工作，贯彻落实董事会战略决策，围绕全行绿色金融发展，着力构建协同工作机制，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开展产品创新、环境风险管理、资源配套等工作，积极推动绿色金融业务发展及低碳绿色运营。行长办公会审议通过《龙江银行 2022 年度授信指导意见》，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诉求及要素资源储备与流向，加大绿色金融推动力，切实承担社会责任。

（三）执行层层面

全行紧紧围绕规划目标，认真贯彻落实绿色金融各项工作要求，风险管理部牵头负责全行绿色信贷管理工作，公司金融业务部等前台业务部门、授信管理部等中台管理部门、行政管理部等后台保障部门在各自工作职责范围内按照战略方向推动绿色业务、绿色运营落到实处，并就绿色金融相关重要事项和信息及时与风险管理部沟通，在全行统一的风险偏好和政策、资产配置策略前提下，推动绿色金融业务发展。在分行层面，持续完善工作机制，强化业务管理，加强绿色金融重点项目储备，推进碳减排、生态环保等项目服务对接，持续提升对实体经济和绿色金融的服

务能力。

三、环境相关政策制度

(一) 外部政策

本行严格遵守与环境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切实落实国家相关战略部署及行业政策指导，持续完善本行绿色金融发展体制机制，坚定不移推动绿色金融提质增效，为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贡献金融力量。

表 1：外部政策统计表

发布时间	发布机构	政策制度	内容要求
2015 年	中共中央、 国务院	《生态文明体制改革 总体方案》	提出要建立绿色金融 体系。
2016 年	中国人民银行、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等七部委	《关于构建绿色金融 体系的指导意见》	提出“三大功能”“五 大支柱”的绿色金融发 展政策思路。
2020 年	原中国银保监会	《关于推动银行业和 保险业高质量发展的 指导意见》	提出推动银行业和保 险业高质量发展明确 要求和目标。
2021 年	中国人民银行	《金融机构环境信息 披露指南》	对金融机构环境信息 披露形式、频次、应披 露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等方面提出详细框架。

2021 年	黑龙江省政府	《黑龙江省绿色金融工作实施方案》	全面推动全省绿色金融工作在调结构、转方式、促进产业绿色低碳发展等方面产生积极作用。
2021 年	黑龙江省政府	《黑龙江省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实施方案》	促进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2022 年	原中国银保监会	《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	要求银行机构将 ESG 纳入管理流程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强化碳核算和环境信息披露要求；碳减排支持工具和专项再贷款等政策工具延续实施。

（二）本行政策

本行遵循《绿色信贷指引》《绿色信贷专项统计制度》，坚持“紧跟国家政策导向、紧跟能源结构调整方向、优先支持龙头企业、积极支持绿色发展”的总体授信原则，围绕国家在“碳达峰 碳中和”方面的决策部署，把绿色信贷作为优先支持领域，明确绿色信贷政策导向。

表 2：内部政策统计表

政策制度	内容要求
《龙江银行 2021-2023 年发展规划》	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发展绿色信贷，防范环境风险。贯彻执行绿色信贷政策和效能信贷政策，深化科创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金融开放创新和区域协调发展等区域金融改革试点，把绿色信贷和效能信贷落实到位，持续提升对实体经济和绿色金融的服务能力。
《龙江银行 2022 年度董事会对经营层绩效考核指标》	将绿色金融工作开展情况纳入社会责任类指标中进行考核。
《龙江银行总行部门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龙江银行分行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将绿色信贷考核评价指标纳入绩效考评体系，明确绿色信贷指标的重要性。
《龙江银行 2022 年度授信指导意见》	明确了重点投向及敏感领域授信政策，提出“向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倾斜”；明确了行业信贷政策，将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有色金属冶炼等行业设为限制类行业，将钢铁贸易、普通造纸等行业设为压缩及退出类行业。

四、环境相关产品与服务创新

本行紧紧围绕绿色龙江建设，结合黑龙江省经济发展现状及绿色产业特点及融资需求，主动探索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满足客户日益多元化的资金需求，开发了碳排放配额质押等产品，满足多层次的企业融资需求。

案例 1：解决企业融资难题，创新发放“碳排放权+热费收益权+固定资产”融资产品

企业介绍：**公司是牡丹江东宁市主要的热电企业，被黑龙江省纳入年度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配合管理的重点排放单位名录，并在碳排放市场建立后，积累了一定额度的碳排放权。近年煤价波动较大，热电企业负担加重，且企业每年需要储备大量煤，煤价波动和原材料季节性储备企业出现较大资金缺口。

服务过程：为解决企业购买原材料的资金困境，龙江银行东宁支行在中国人民银行东宁市支行的指导下，积极创新，通过碳排放权和热费收益权质押与固定资产抵押组合担保模式（碳排放权质押担保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登记）为**企业量身定制金融服务方案。对企业的授信额度由 5,300 万元增加至 7,000 万元。

取得效果：该项目完成后，不仅为**公司纾难解困，节约融资成本，还有效支持了**公司资源综合利用和循环经济的发展方向，助力企业加快绿色产业转型。“碳排放权+热费收益权+固定资产”组合担保融资模式，为其他热电企业融资和绿色转型提供了可复制推广的经验。

案例 2：为企业排忧解难，发放首笔碳排放权质押贷款

企业介绍：**公司作为伊春铁力市唯一的供热企业，其部分机组使用年限过长，一些机组存在运行效率低、能耗大的问题，逐步面临淘汰。同时，随着铁力市经济开发区及桃山林业局等地

区的开发建设，热负荷将大幅增加，铁力市生物质热电联产建设项目，为铁力经济开发区企业及铁力周边提供稳定热电产品。

服务过程：龙江银行伊春分行进行深入调研，充分了解企业融资需求，在向**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建设项目授信 1.8 亿元的基础上，了解到企业转型升级仍存在资金压力。伊春分行结合企业可用资产和经济资源情况，根据该项目碳减排具体情况为企业量身定制了以碳排放权为质押担保的融资模式，发放流动资金贷款，担保方式为“抵押+质押+保证”，其中追加碳排放权配额质押，因该质押物为追加担保，不做价值质押，为企业提供补充增信，切实解决企业流动资金难题。同时，为企业开通绿色评审通道，减少中间流程，推动审批、投放快速进行。2022 年 9 月，龙江银行伊春分行向**公司发放 2,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开创辖内（伊春市）碳排放权质押的先河，标志着本行在绿色金融及碳金融创新融资方面取得新突破。

取得成果：该项目建成后，运营期可稳定年运行 7,300 小时，以铁力市周边、南三局（铁力林业局、桃山林业局、朗乡林业局）、一场（铁力农场）为中心，辐射周边 100 公里半径范围内收购生物质燃料，充分利用生物质燃料发电供热，有效降低污染物的排放。

五、环境风险、机遇的分析与管理

（一）环境风险影响

一是环境气候变化潜在的风险可能会进一步影响贷款质量，

由于恶劣环境变化影响企业客户的经营成果，导致贷款质量向下迁徙，企业偿债能力下降，抵（质）押资产价值缩水，从而进一步形成信用风险。二是部分行业尤其是高污染高耗能等产业的限制以及政策引导，导致部分企业在短时间内难以实现经营业务的及时转型，企业经营也出现困难。三是作为专业的机构投资人，对于发展前景好、未来短时间内可以实现盈利的行业比较青睐，对于投资期限长、回款慢、处于产品生命周期末端的行业持摒弃态度。四是对于不符合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环保未达标的企业和项目、“三去一降一补”中限制的行业，银行在贷款审批环节持审慎态度，要进行充分的行业风险和政策风险分析，提升贷款投放标准，这对企业信贷资金的周转效率大大降低，直接影响了企业的日常经营。

（二）环境风险管理及流程

加强对企业客户环境影响评估，加快对落后产能污染排放不达标企业有序退出，强化绿色企业转型发展，并将绿色信贷发展纳入信贷业务全流程中。实时调整客户结构，在客户选择上重点围绕新能源、绿色制造等绿色、低碳与高质量发展的目标客户群体，实施深度合作。提升绿色信贷领域的资产投放，及时根据环境变化调整资产结构和配置。围绕绿色能源、绿色工业、绿色交通以及绿色建筑等重点行业及其上下游产业链加强拓客往来，扩大业务范围，发挥本行优势，积极创新服务及配套产品，不断提升在绿色金融方面服务水平及产品竞争力。

对于存在环保风险的企业严格审查、控制额度、提高准入门槛，对环保未达标的企业和项目实行“一票否决制”。在授信业务调查过程中，凡涉及环境保护的授信客户，要充分论证行业风险和政策风险，做好环境影响压力测试；在审查环节重点关注环境和社会风险，尤其是产业政策方面的合规性，对于不符合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及本行政策导向的，实行信贷禁入；在贷后管理环节，将客户的相关产业政策调整情况和环保监测情况作为贷后检查的一个重要内容，按要求进行定期与不定期检查，并分析风险程度，对生态环保类、节能环保类、循环经济类等环境友好型绿色项目开辟“绿色通道”，为信贷结构调整提供决策依据。

六、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截至 2022 年末，本行绿色信贷余额 20.62 亿元。其中：节能环保产业余额 2.17 亿元，清洁能源产业余额 11.17 亿元，基础设施绿色升级余额 7.27 亿元。绿色信贷业务主要集中在生物质能源利用设施建设和运营、城镇集中供热系统清洁化建设运营和改造、公园绿地建设养护和运营、废旧资源再生利用、煤炭清洁利用、余热余压利用等领域。

表 3：绿色信贷业务

单位：亿元、%

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绿色信贷余额	20.62	15.45

其中：节能环保产业	2.17	0.86
基础设施绿色升级	7.27	1.69
清洁能源产业	11.18	12.91
较年初增加额	5.16	3.97
较年初增幅	33.41	34.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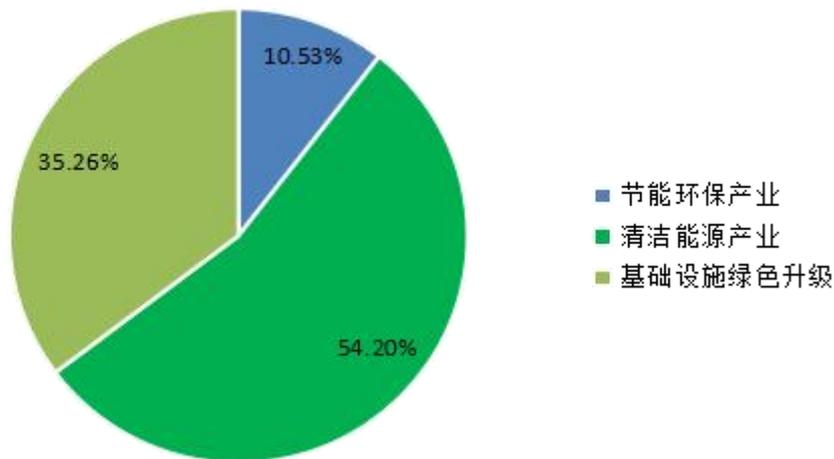


图 2：绿色信贷产业占比情况

本行绿色信贷环境效益显著，尤其节能降碳效果显著。根据《绿色信贷项目节能减排量测算指引》，环境效益指标主要有节约标煤量、二氧化碳减排量、二氧化硫减排量、氮氧化物减排量、化学需氧量削减量、细颗粒物减排量等 11 种，绿色信贷项目按照不同的产业及涉及的能源效益设置了不同的测算方式。本行以此作为行内绿色信贷项目的环境效益测算标准进行具体计算。具体环境效益实现情况如下：

表 4：2022 年绿色信贷环境效益情况表

单位：吨

节能减排指标	减排量
折合减排标准煤	1,195,710.54
折合减排二氧化碳当量	2,242,961.66
折合减排化学需氧量	895.87
折合减排氨氮	103.44
折合减排二氧化硫	19,028.46
折合减排氮氧化物	6,115.29
折合减排节水	545,111.66
折合减排细颗粒物	9,959.48
折合减排挥发性有机物	7.22
折合减排总氮	165.49
折合减排总磷	16.76

注：本行贷款所形成的 11 种环境污染物减排量依据《黑龙江省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手册（试行）》第三部分“绿色信贷节能减排测算”所列公式测算。

七、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直接或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表 5: 经营活动对环境产生的影响

环境指标		单位	2022 年	人均消耗
直接自然 资源消耗	机构自有交通工具所消耗的燃油	升	83,538	16.85
	自有食堂消耗天然气	立方米	37,801	7.62

	自有食堂消耗液化石油气	吨	15	0.003
	机构消耗的水	吨	140,359	28.3
间接自然 资源消耗	营业、办公所购入的电力	万千瓦	1279	0.26
	营业、办公所购入的热力	吉焦	4,506	0.91
	营业、办公所消耗的纸张	吨	157	0.03

(二) 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a

表 6: 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温室气体排放范围	排放量 (tCO ₂)	人均排放量 (tCO ₂ /人) ^c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 ^a	267	0.05
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b	8,978	1.81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以上两项合计)	9,245	1.86

注：统计口径为龙江银行全行范围，总人数为 4,959 人，数据来源为相关部门统计台账。

a: 包含公务用车用油量排放及自有食堂用天然气排放。

b: 包含办公消耗电力、热力排放。

c: 人均碳排放核算等于温室气体排放量对应全行员工数量。

(三) 本行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所产生的效果

本行积极倡导绿色环保理念，坚定服务国家“碳达峰 碳中和”目标，紧紧围绕绿色龙江建设，践行绿色运营，着力减少资源消耗，降低环境有害物排放，支持垃圾分类工作，将绿色环保理念贯穿全行发展的各个环节。

1. 倡导绿色运营

柜面系统方面，积极开展柜面系统融合创新，实现对客交易无纸化率 98.75%，大大减少了运营办公成本和办理业务时间，为广大客户提供更优质更高效的金融服务。2022 年，全行凭证使用量较 2021 年同比下降 27.9%，凭证订购费用减少 34.6 万元，共节约各类表单和凭证 1,153 万张，按照每节约一张标准打印纸可减少碳排放 0.002 千克计算，仅 2022 年全行网点通过应用柜面系统共减少碳排放 23.06 吨。

智能柜员机方面，通过现场引导+客户自助操作的服务模式给客户提供优质、快捷的服务体验，既缓解了柜面人员的业务压力，也减少了客户排队等待的时间。2022 年，智能柜员机业务量共计 165 万笔，共节约凭证 329 万张，按照一张 A4 纸 0.04 元计算，节约费用 13.16 万元，按照每节约一张标准打印纸可减少碳排放 0.002 千克计算，2022 年全行网点通过智能柜员机共减少碳排放 6.58 吨。

持续推进迭代新柜面系统和智能柜员机无纸化产品，不仅大大节约了纸质表单和凭证，还减少了纸质凭证扫描、运输、保管、调阅等环节带来的耗能，单个柜员日累计可减少工作时长两小时以上。

2. 提高电子化替代率

本行资产管理业务注重低碳理念，再造业务运营模式、系统建设、制度建设，初步形成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理财业务

从资产端、产品端、服务端三端，着力积极贯彻绿色发展理念，不断加大对绿色经济、低碳经济的金融支持，加大绿色债券投资力度，助力绿色产业发展，以金融力量守护好绿水青山。同时，本行持续强化科技赋能，推进数字化转型升级，加强绿色低碳场景建设，不断提高电子渠道交易替代率，积极推行理财业务线上交易，2022年通过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网上银行、电话银行等电子渠道购买理财的交易替代率达到92.24%，切实推进运营节能降碳。

3. 数据中心服务器虚拟化

数据中心方面，为降低设备运行能耗，提高基础资源利用率，进行了服务器虚拟化资源建设，节省了80%以上的硬件投入，每日可节省功耗10,860KWh，一年累计可节省3,963.9MWh，每年可减排二氧化碳2,260吨。

八、数据梳理、校验及保护

（一）数据治理

根据《龙江银行数据治理2020-2022年发展规划实施方案》《龙江银行数据治理管理办法》，为加强数据治理工作，提高经营管理、风险管控、产品创新和客户营销能力，本行持续推进数据治理能力建设。

1. 组织架构建设

2018年，本行正式启动数据治理工作，成立了数据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明确数据治理工作的牵头部门。2019年，调整组织架

构，在资金财务部下增设数据治理中心二级部，确立了数据治理工作的负责部门。2020年，印发《龙江银行数据治理管理办法》，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和相关部门的职责分工，建立多层次、相互衔接的运行机制。

2. 制度体系建设

持续推进数据治理制度体系建立，先后发布《龙江银行数据治理管理办法》《龙江银行基础数据标准管理办法》《龙江银行数据质量管理办法》《龙江银行基础数据标准实施细则》《龙江银行数据质量实施细则》等多项制度。

3. 数据标准建设

建立健全数据标准规划体系，为系统间数据共享提供统一的标准规划支撑。一是建立并不断完善本行基础数据标准、指标数据标准，2021年印发《龙江银行基础数据标准》，2022年对该标准进行了修订。同时，为满足本行指标统计需求，进一步规范指标数据口径，提升指标标准化水平，按规模专题、收益专题、利率专题、资本专题、风险专题、普惠金融专题、其他专题等七大专题域对指标进行分类，制定了《龙江银行指标数据标准》，其中包含289项指标标准。通过对指标业务属性、技术属性和管理属性的定义实现指标的准确性和共享性。数据标准的发布为本行系统的规范化建设提供依据。二是建设并持续优化基础数据标准治理平台，实现数据标准的规范化管理，优化数据标准管理的技术手段。三是推进数据标准落标工作，促进系统间数据共享，

推动数据标准在业务领域和技术领域的应用，提高本行整体业务运行和管理效率，促进发挥数据标准对数据治理的支撑和引领作用，进一步提升本行数据治理规范化水平。

4. 数据质量建设

加强优化本行基础数据质量管理。一是依据监管要求开展专项数据质量治理工作，根据监管标准及要求开展专项治理工作，持续提高监管报送数据质量，满足监管报送要求。二是根据内部管理需要，不定期开展专题形式的数据质量专项治理工作，建立质量管理常态化管理机制，提升重点领域数据质量。2022年通过对现有信贷管理系统的质量检核，掌握现有系统与本行数据标准的差异性，为下一步数据标准在新一代信贷管理系统项目中顺利落标提供有效支撑。

5. 平台建设

（1）数据治理平台

2021年完成数据标准、数据质量、元数据管理平台建设（一期建设），基于实际数据治理工作的开展，优化数据治理平台功能，增强数据治理平台在数据标准管理、数据质量管理和元数据管理领域的支持力度，持续提升数据管理效率。

（2）管理驾驶系统

管理驾驶舱系统是结合本行经营管理需要，以收集、整理管理层关注、业务层关心的各项指标和功能需求为基础的指标综合性分析系统。管理驾驶舱项目在中国电子银行网主办的第三届

“2021 中国金融数字科技创新大赛”中荣获“综合智能平台银奖”和“人气之星奖”。

（二）数据安全与保护

努力提高数据安全水平，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并为市场稳定做出贡献。本行持续加强数据安全、信息安全管理能力，强化经营管理效率，制定了《龙江银行个人金融信息保护管理规定》《龙江银行个人金融信息电子数据保密及传播管理规定》《龙江银行重要数据管理规定》《龙江银行信息安全工作管理规定》，对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本行业务系统和管理系统产生的数据进行管理和安全保障。

九、绿色金融创新及研究成果

案例：践行绿色金融理念，建设绿色数据中心

本行数据中心采用国际 Tier3 标准和国家 A 级机房标准建设，设计兼顾美国 LEED 标准认证及中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绿色建筑标准认证，连续两次获批国家级绿色数据中心称号。

本行数据中心采用一系列先进的绿色节能技术，实现能源资源高效利用、践行节能减排。采用风冷螺杆+自然冷却技术，充分发挥天然冷源优势，降低数据中心空调系统能耗；泵系统采用变频设计，根据末端流量自动控制水泵运行频率，降低空调系统输送能耗；机房气流组织采用冷热通道隔离设计，有较好的气流组织，室内温湿度根据服务器运行温度要求设计，降低末端空调系统运行能耗。在安全与绿色发展理念指导下，积极开展节能设

施建设和节能改造，在保障本行业务系统稳定运行的同时，减少数据中心日常运营过程中产生的碳足迹。